

中共蕉岭县

新铺镇委员会文件

新委发〔2024〕25号



关于调整新铺镇党政、人大领导 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

鉴于人员工作变动，经镇党委会议研究，镇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如下：

罗伟春（县委常委、县委办主任、镇党委书记）：主持镇党委全面工作。

涂伟文（党委副书记、镇长）：主持镇政府全面工作。

李 浩（人大主席）：负责人大全面工作，乡村振兴、美丽乡村建设、绿美蕉岭生态建设等工作。分管乡村振兴办公室，协管党政和人大办公室、镇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指挥部办公室，统筹协调经济发展办公室。

对接县人大办、县乡村振兴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。

彭 琳（党委副书记、三级主任科员）：协助书记抓好党的建设和基层治理工作，承担镇党委、政府日常事务，负责文电、会务、机要、保密、档案、接待、综合协调、政务公开、对外联

络、党群、关工委、工会、商会、后勤等工作。负责政策性文件，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核、上报备案工作，承担依法行政、行政执法监督的各项工作，承办行政诉讼、行政赔偿和行政复议工作。牵头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，负责内部审计工作。兼任工会主席。分管党政和人大办公室、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，统筹协调统计工作、纪检监察办公室、公共服务办公室。

对接县委办公室、县政府办公室、县委县政府接待服务中心、县委政研室、县委改革办、县委国安办、县委保密局（县保密局）、县委机要局、县方志办、县档案局、县政府发展研究中心、县关工委、县总工会。

李俊（党委副书记、三级主任科员）：协助书记抓好综治信访维稳和政法工作，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政法、依法治镇、平安建设、信访、维护社会稳定、普法、法治工作、反邪教、法治宣传教育、人民调解、法律服务等工作。分管平安法治办公室、司法所，协管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、镇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指挥部办公室，统筹协调综合行政执法队。

对接县委政法委、县法院、县检察院、县公安局、县司法局、县委依法治县办、县信访局。

温凌麟（党委副书记）：负责驻镇帮镇扶村、招商引资等工作，协助抓好乡村振兴、美丽乡村建设、绿美蕉岭生态建设工作。分管驻镇帮镇扶村办公室。协管乡村振兴办公室、党群服务中心（农业农村服务组）。

对接县乡村振兴局。

黄荣胜（党委委员、副镇长、三级主任科员）：负责应急管理、自然灾害应对、安全生产、科工商务、消防救援、三防、企业、知识产权、打私打假等工作。分管应急管理办公室、应急救援队、镇三防办。

对接县应急管理局、县三防办、县科工商务局、县知识产权局、县打私办。

李 钊（党委委员、副镇长）：负责统计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劳动就业、医疗保障、保险、人防等工作。分管镇党群服务中心（公用事业保障组）。协管乡村振兴办公室、党政和人大办公室、规划建设和城市管理办公室、镇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指挥部办公室，协管招商引资及发改工作。

对接县统计局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医保局、县人防办。

宋雪丹（党委委员、三级主任科员）：负责宣传思想、意识形态、网络信息安全、新闻出版、广播电影电视、融媒体、精神文明建设、统战、侨务、民族宗教事务、台港澳事务、文化建设、旅游、教育、体育、文物保护、科技等工作。分管党群服务中心（文旅教体组），协管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。

对接县委宣传部、县委网信办、县文明办、县新闻出版局（县版权局）、县互联网办、县融媒体中心（县广播电视台）、县社科联、县委党史研究室、县委统战部、县委外事办、县委台港澳办（县台港澳事务局）、县民族宗教局、县侨务局、县侨联、县工商联、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县文联、县长寿文化研究中心、

县教育局、县科协。

钟 耀（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长、三级主任科员）：负责人民武装、民兵、军民整合、退役军人事务、财政、审计、发改、招商、商业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、供销、金融、项目建设、烟草、国防教育、经济发展促进中心、辖区内产业建设、“四上”企业培育等服务、承担蕉岭县打造梅州苏区融湾先行区综合示范窗口、产业发展服务、经济运行监测和统计分析、财政预决算、财务、资产管理、“三资”管理等经济发展服务相关工作。分管经济发展办公室、经济发展促进中心、退役军人服务站、镇武装部。

对接县人武部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县财政局、市公积金中心蕉岭分理处、县审计局、县发展改革局、县金融局、县招商和企业服务中心、县国资局、县供销社、县粮食和储备局、县烟草局。

涂伟运（党委委员、派出所所长）：负责道路交通安全、治安管理、巡逻防控、案件办理工作。分管派出所。协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政法、依法治镇、平安建设、信访、维护社会稳定。

对接县公安局。

吴 凯（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县监委派出新铺镇监察组组长）：负责纪检监察、党风廉政建设、巡察工作、反腐败工作、指导村（居）务监督、工程项目监管等工作。分管纪检监察办公室。

对接县纪委监委机关、县委巡查办、县委巡察组。

温丽娟（党委委员）：负责党的建设和基层治理工作，组织

建设、党代表的选举、联络及相关服务、干部人事、机构编制、劳动工资、离退休人员服务、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和统筹联村工作、老干、退管会、党校日常管理等工作。协管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。

对接县委组织部、县公务员局、县委编办、县委党校、县委老干部局。

陈德民（人大副主席、三级主任科员）：负责生态环境保护、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；协助人大主席做好人大工作。协管乡村振兴办公室、党政和人大办公室。

对接市生态环境局蕉岭分局、县人大办。

谢胜安（副镇长、三级主任科员）：负责农业、邮政、石油、盐业、水利、河长制、气象等工作，协调供电等工作。分管镇党群服务中心（农业农村组）。

对接县供电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水务局、县河长办、县气象局、邮政集团蕉岭分公司、中石化蕉岭石油分公司、盐业集团蕉岭分公司。

汤 兴（副镇长）：负责交通运输、地方公路管理、移民、共青团、林业、绿美蕉岭生态建设相关服务，协调通信、电信、移动、联通等工作。兼任镇团委书记。分管新铺镇党群服务中心（农业农村组），协管镇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指挥部办公室。

对接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公路事务中心、县地方道路站、团县委、县移民办、县疾控中心、县林业局、电信蕉岭分公司、移动

蕉岭分公司、联通蕉岭分公司、蕉岭县众创投资有限公司。

林 婷（副镇长）：负责妇女儿童、公共服务、社会事务、民政、残联、卫生健康、社会保障、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、党群服务等，依法依规履行相关行政许可职责和提供相关行政服务、负责党群服务平台建设及管理协调工作等工作。兼任镇妇联主席。分管公共服务办公室、镇党群服务中心（党群服务组）、镇妇联。

对接县妇联、县民政局、县残联、县卫生健康局、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。

林若文（副镇长）：负责自然资源、规划建设、老区建设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房管、全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等工作。分管规划建设和城市管理办公室。

对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、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。

黄天佑（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）：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以乡镇名义在辖区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处罚权。依法依规履行辖区范围内的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、农业、生态保护、市场监管、卫生健康、文化市场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职责。分管综合行政执法队。

对接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。

中共蕉岭县新铺镇委员会

2024年10月24日

